1. **商业客户（B2B）的一般条款和条件（GTC）。**
2. 范围
3. 注册为商业客户
4. 价格
5. 承包商
6. 缔结合同
7. 支付条款
8. 抵销/保留权
9. 交付、运输风险、交付日期
10. 保留所有权
11. 保修 / 投诉
12. 沟通
13. 责任
14. 合同语言
15. 管辖地/最终条款
16. 补充文件
17. **范围**
	1. 本《商业客户一般条款和条件》（GTC）仅适用于缔结法律交易时从事商业或独立专业活动的企业家，以及公法规定的法律实体和公法规定的特别基金。

它们适用于公司的合作伙伴（制造商）和商业客户之间的所有商业交易，由Gliszen.com（以下也称为公司和/或社会和/或组织）负责调解。

我们网上商店的商品范围只针对最终消费者，仅作为整个商品范围的一个指标为商业客户服务。

* 1. 我们的交付、服务和报价完全基于这些一般条款和条件以及补充这些条款的个别合同模式。 一般条款和条件也应适用于所有未来的业务关系，即使它们没有再次明确约定。 与我们的一般条款和条件相抵触的客户的一般条款和条件，在此已经被反对了。
1. **注册为商业客户**

正如在1.1中已经提到的，Gliszen.com上提供的商品范围只针对最终消费者，只作为整个商品范围的一个指标为商业客户服务。

不可能作为商业客户注册。

如果你计划定期购买，我们建议你注册为分销商。

在这些情况下，这些条款和条件失去效力，这些条款和条件的D部分开始生效（*D. 针对分销商（销售伙伴*）*的一般条款和条件（GTC））。* 否则，感兴趣的商业客户应按以下方式进行。

* 1. 作为一个非注册客户，你有可能查看完整的产品系列，包括产品的所有相关信息。 这也包括产品编号。
	2. 在*commercial@gliszen.com，*你可以联系到我们的商业领域的服务人员，进行第一次接触。
	3. 您将 "*B2B订单表* "附在您的电子邮件中。 该表格包含所有必要的初始信息，我们需要这些信息来准备第一个无约束力的报价（发票）。
	4. 随后，在这些一般条款和条件中没有预先规定的进一步合同模式将被单独协商并以书面形式规定。
1. **价格**
	1. 由于Gliszen.com上的价格是针对最终用户的，我们会在最初的报价（发票）中传达根据商业客户的需求调整的价格。
	2. 调整的程度是基于以下标准。
		1. 客户的地位
		2. 订单量
	3. 我们对商业客户的价格总是被理解为净价。
	4. 所有的价格都是EXW（出厂价）的价格，除非合同另有约定，必须考虑到根据第8章中定义的交货方式的进一步费用。
2. **承包商**

客户与Gliszen.com之间签订了一次性的中介合同，其代表是

Jaikaski，法人：Kimberley Sacha-Gaye Walters，地址13 Lissant Road, Kingston CSO, Kingston W. I.牙买加，在牙买加公司办公室注册--注册号：4131/2021，TRN号码：122324595/1--+1876 421-2979 / *k-walters@gliszen.com* -

和/或

广州恒承科技有限公司中国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中山大道西路20/6-8号，510630 - 在中国广东省政府注册 - 注册号：91440101MA9Y5WUU5G - +49 178 28812-66/ *f-jarrar@gliszen.com。*

这反过来又授权公司为客户与公司的合作伙伴签订购买合同，同时保障客户作为商业客户和/或公法规定的法律实体以及公法规定的特殊基金的权利。

除非另有约定，本合同应被视为在向客户和/或其指定的承运人/进口商和/或其指定的任何其他第三方成功交付运输/交货文件后得到履行。

担保权仍然不受本规定的影响。

1. **缔结合同**

如果客户接受第2.3和3.1章中提到的报价，Gliszen.com将向他发送一份中介合同和一张发票，其中描述了合同的一般条件，这些条件补充或取代了这些条件。

如果合同和/或发票的任何条款与GTCs的B部分的任何条款相冲突，则以合同和/或发票的条款为准，并具有约束力。

1. **支付条款**

Giszen.com及其合作伙伴为他们的客户，无论是B2B还是B2C客户，提供各种付款方式。

通过银行转账和信用卡支付是标准化的，通过各种在线支付服务（如PayPal）支付也是如此。

除非合同另有约定，我们的支付条款应适用于以下情况。

* 1. 合同中规定的费用的50%必须在签订合同时支付。
	2. 如果在合同签订后一周内没有支付6.1规定的预付款，Gliszen.com和其合作伙伴可以自由地退出合同，并立即生效。 这不需要公司方面的任何公告。
	3. 另外50%的余额将在货物准备好发运（调试）后，但在货物交付前支付。作为回报，客户和/或其指定的承运人/进口商和/或其指定的其他第三方将收到运输文件。
	4. 第6.3条规定的余款必须立即在合理时间内支付。 如有必要，公司及其合作伙伴保留在余款支付前扣留货物的权利，如有必要，在货物准备好发送（调试）后，客户希望退出合同的情况下，可以要求对已完成的工作进行补偿。 是否要求这种费用补偿以及补偿的金额，应根据具体情况决定。
	5. 根据客户的地位，即客户是否属于常规客户，以及其对组织的价值，6.1至6.4点中定义的支付方式可能会有所不同。
	6. 该交易产生的费用由客户承担。
1. **抵销/保留权**
	1. 客户只有在他的反诉已经合法成立或我们没有争议的情况下才有权进行抵销。
	2. 客户只能在其反诉是基于相同的合同关系的情况下主张保留权。
	3. 如果客户未能履行其付款义务，我们可以对客户的所有未来订单，包括已确认的订单，主张保留权。
2. **交付、运输风险、交付日期**
	1. Gliszen.com和它的合作伙伴为他们的客户提供了各种交付方式。
	2. 就客户而言，如果他希望不使用这项服务，他可以自由安排一个合适的承运人。
	3. 较大的交货量应完全按照2020年国际贸易术语解释通则第5.2条F组和第5.3条C组的规定处理，除非合同另有约定。
	4. 当货物被移交给货运代理、承运人或其他被指定进行运输的第三方时，风险应转移给客户。移交的时间与装货过程同时开始。 如果客户延迟接受，则风险转移。
	5. 如果我们自己没有被我们的供应商在一致的交易范围内及时提供货物，我们将被免除履行义务，除非我们自己对不交付货物负责。 我们应立即通知客户未交货的情况，并应毫不迟疑地退还赔偿金。
	6. 除非达成明确的有约束力的交货日期，否则我们的交货日期或交货期完全是不具约束力的信息，仅作为指导。
	7. 客户从他的合同和/或发票中获得交货期的指示。
	8. 我们所述的交货期的开始是以客户及时和适当地履行其义务为前提的。 正确履行客户的义务包括但不限于： 1:
		1. 客户的及时付款。
		2. 保证客户本人和/或其指定的承运人/进口商和/或其指定的其他第三方在约定的交接地点准时收货/交接，前提是这种协议是书面形式的。

如果客户和/或其指定的代表不接受或故意违反其他合作义务，Gliszen.com有权要求赔偿由此造成的损失和任何额外费用。

* 1. 在考虑到双方利益的前提下，我们有权在对客户合理的情况下进行部分交付。 额外的运输费用由我们承担。 风险应在移交各自的部分交货时转移给客户。 如果我们对未交付的部分货物有违约行为，或者我们不可能交付未交付的部分货物，客户应有权退出整个合同或对不履行全部义务要求赔偿，前提是客户对部分货物没有利益。
1. **保留所有权**
	1. 本公司及其合作伙伴保留对货物的所有权，直到当前合同下的所有索赔全部解决。
	2. 如果违反协议（见第6.4节），在移交运输和交货文件后的合理时间内，债务的清算没有完成，本组织及其合作伙伴应给予客户再推迟5个工作日的期限，以清算该债务。
	3. 根据第9.2章批准的推迟通知应通过电子邮件进行。
	4. 在第9.2条规定的期限过后，客户没有履行其义务，该组织及其合作伙伴可以自由退出合同。
	5. 如果客户不履行第9.2至9.4章的规定，Gliszen.com及其合作伙伴有权要求按比例赔偿因不履行造成的所有损失。
	6. 此外，我们承诺，如果我们的证券的可变现价值超过要担保的债权10%以上，我们将应要求释放我们有权获得的证券。 我们有责任选择要释放的证券。
2. **保修 / 投诉**

除非另有明确约定，客户的保修要求应受销售法的法定条款管辖，并在以下段落中规定了修改。

* 1. 只有我们自己的规格和制造商的产品说明对货物的质量有约束力，但不包括制造商的公开宣传和声明以及其他广告。 产品的样品、材料特性和结构可能与网上商店的信息不同。 我们关于交付对象或服务的信息，包括插图，只是近似的描述，除非为了合同的目的需要精确匹配。
	2. 您有义务仔细检查货物的质量和数量是否有偏差，并在收到货物后立即通知我们明显的缺陷。 这也适用于后来发现的隐藏的缺陷，从发现的时间开始。 如果违反了检查和通知缺陷的义务，则应排除对保修要求的主张。
	3. 在出现缺陷的情况下，我们应酌情通过纠正缺陷或更换交货（后续履行）来提供保证。 在后续改进的情况下，我们不应承担将货物运输到履行地以外的地方所产生的增加的费用，只要该运输不符合货物的预期用途。
	4. 如果补充履行两次失败，客户可以自行决定要求降低价格或退出合同，或退出合同的一部分。
	5. 保修期为货物交付后的两年。 本限制不适用于基于对生命、肢体或健康的伤害或违反基本合同义务而提出的索赔，该义务的履行是适当履行合同的前提条件，合同伙伴可定期依赖该义务的遵守，以及基于我们或我们的替代代理人的故意或严重疏忽的失职而引起的其他损害的索赔。
	6. 在发生投诉的情况下，建议客户采取以下程序。
		1. 请使用电子邮件地址*complaint@gliszen.com，*将填写好的*投诉表发送给*我们*。*
		2. Gliszen.com将及时向您反馈交易号码。
		3. 我们将根据这个案件编号在内部核查事实，并尽快通知你我们的调查结果。
1. **沟通**

该公司为其合作伙伴和客户提供了多种沟通方式。

其中，在Gliszen.com上可以找到各种电子邮件地址，使参与者能够通过电子邮件向相关部门发送与主题有关的询问。

另一个重要的沟通媒介是Gliszen.com的聊天系统。

每个账户都有这样一个聊天窗口，通过它可以与Gliszen.com管理部门建立直接联系，并进一步保证与其他合作伙伴的沟通。

特别是在业务领域，这种聊天系统代表了一种非常有效的沟通交流方式。

出于这个原因，我们呼吁所有各方，同样也呼吁所有客户定期检查他们在门户网站上的通知，主要是为了期待对这里没有具体说明的问题的回应。

1. **责任**
	1. Gliszen.com及其合作伙伴对故意和重大过失以及根据《产品责任法》所承担的责任没有限制。 对于轻微过失，我们要对因伤害人的生命、身体和健康而造成的损害负责。
	2. 在所有其他方面，应适用以下有限责任。在轻微过失的情况下，我们只对违反重大合同义务的情况负责，履行该义务是正确履行合同的前提条件，并且您可以经常依赖该义务的遵守。 对轻微过失的责任仅限于在签订合同时可预见的损失金额，这些损失的发生通常是必须预期的。 这一责任限制也适用于我们的替代代理人和分销商。
	3. 有关产品责任/符合性和产品安全的问题、建议和投诉应使用*监管表格**发送至 regulatory@gliszen.com*。
2. **合同语言**

作为一个国际化的公司，Gliszen.com一直努力在全球范围内获得客户和合作伙伴。

然而，并不总是能够以所有语言公布所有具有约束力的强制性文件。

**因此，只有英文版本**的一般条款和条件以及所有其他文件**具有法律约束力**。

其他语言仅用于指导。

1. **管辖地/最终条款**
	1. 如果这些一般条款和条件中的一个或多个条款无效，这不应影响其余条款的有效性。
	2. 甲方与乙方之间的合同应完全受牙买加法律管辖，不包括《联合国国际货物销售合同公约》（CISG，"联合国销售公约"）的规定。
	3. 如果您是商人、公法规定的法律实体或公法规定的特别基金，那么由我们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引起的或与之相关的所有争议的管辖地应为我们的注册办事处。
2. **补充文件**
* *使用的一般条款和条件*
* *私人政策和数据安全*
* *Gliszen行为准则*